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

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行")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,表决截止日期为2022年2月28日。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2022年2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向董事发出表决票17份,收回17份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:

- 1. 关于《中国民生银行 2022 年度风险管理策略》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 1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- 2. 关于中国民生银行 2022 年度境内机构建设计划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: 同意 17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- 3. 关于《中国民生银行 2021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度工作计划》的决议 议案表决情况:同意 17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